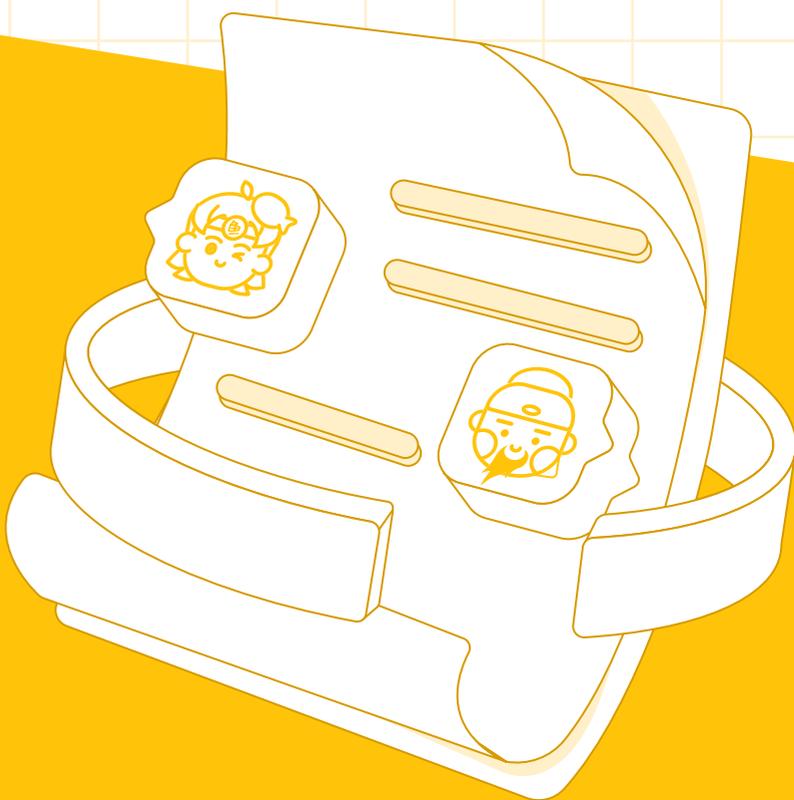


2023

新版

# 考前30页纸

>>>> 重点速记 >>>> 冲刺必备



税法



斩六将



小鱼儿漫游CPA

# Hello 我是小鱼儿~



前八大所项目经理，零基础两年过6科，现在是一枚立志带你过CPA的学姐。

最后冲刺了，你是不是还在担心没抓住考试重点、不清楚考试套路、没掌握住各科的背记内容.....在过往的备考经验分享中，我经常看到大家在考试前夕提出类似的问题。所以我每年都会制作CPA六科的《**考前几张纸**》，为大家最后冲刺阶段送上一个定心丸！

今年为了能进一步优化这个产品，我找来了强大的专业团队-**斩六将学霸教研团**进行合作，并将《**考前几张纸**》和斩六将原有的冲刺阶段使用的《**考前三周逆袭手册**》进行了**融合**，产出了最新版的《**考前几张纸**》，主要作出了以下升级：**排版上**，颜色更丰富，重点标记更清晰；**页数上**，更精练，更应试，各科目30页左右，几天就能看完，全都是重要知识点；**内容上**，融入了更多背记技巧、做题技巧，尽可能让你多拿几分；**质量上**，多审核、多校对，让你用着更省心！

考前几张纸从**最开始的编写、到后期的修改、审核、校对、排版、印刷**，都由我**全程参与**，并由**斩六将的学霸教研团提供专业建议和相关人员支持**，以尽可能保证资料的品质。如果你还是发现了某处有争议或者有出错的地方，请扫描文章末尾二维码留言向学姐反馈！当然，觉得这个资料不错的话，记得推荐给备考CPA的朋友哦~

最后我想说：非常感谢斩六将对我的信任，并且我要给斩六将的教研团队竖个大拇指！老师们每个人都拥有超高的专业度，工作认真负责，每一个细节都尽量做得尽善尽美，让我非常敬佩！期待以后可以有更深度的合作！

还想要获取更多CPA备考方法、经验干货、学习计划、考试咨询？请关注公众号【**斩六将CPA**】&【**鱼卷卷漫游CPA**】



扫码关注  
斩六将公众号



扫码关注  
学姐公众号

# CPA《税法》考前 30 页纸

## 税法 3 天背记打卡表

食用指南：

1. **考前最后几天快速背记的高效资料**，一共 30 页，每天 10 页，3 天就能记完，极重点，极精简，极好背！
2. **考试前 2 小时快速回忆**，让你考场不慌，减少焦虑，做到心中有数！

学姐根据税种之间的特征及联系程度，将税法分为四个专题，方便小鱼仔们对比背记。里面的内容均是重中之重，小鱼仔们一定要尽量都掌握好。为提醒小鱼仔们注意，学姐在资料内使用了多种标记：标记 **背** 的内容，背了就能拿分；标记 **新** 的内容要引起重视，逢新必考是 CPA 的特色；标记 **鱼姐提示** 的内容属于易错易混的考点，掌握这部分内容可以避免考试时踩坑。

小鱼仔们可以按下列计划表打卡，打卡区域可打勾或写上日期记录。

时间	背记范围	打卡	鱼姐点拨
DAY 1	专题一 商品和劳务税类（增值税、消费、关税）		专题一大概 <b>30 分</b> ，增值税看起来难，但是考题并不难，首先要辨析清楚 <b>征税范围和税率</b> ，其次，今年新增的加计抵减和留抵退税要重点学习噢。消费税需要重点掌握每个征税环节的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的计算。
DAY 2	专题二 所得税类和国际税收（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国际税收、土地增值税）		专题二大概 <b>45 分</b> ，相对较难，但是小鱼仔们一定要 <b>沉下心来</b> 看，学姐已经把常考的企业所得税扣除项和税收优惠分别整理为一个表， <b>记住每一项规定</b> ，就可以 <b>拿下综合题</b> 。个人所得税和土增考查的计算题都比较简单，掌握对应知识点，做题就游刃有余啦。
DAY 3	专题三 其他税类（小税种） 专题四 税法总论和税收程序法（第 1 章 + 第 13 章 + 第 14 章）		专题三、四大概 <b>25 分</b> ，内容比较简单，主要考查客观题，这部分内容相对 <b>杂散</b> ，需要小鱼仔们反复记忆。

# 1 专题一 商品和劳务税类

## 增值税 18分

### ▶ 一. 征税范围和税率

ZHANLIUJIANG CPA

#### (一) 一般规定 背 每年必考

1. 销售劳务 (13%)、销售无形资产 (转让土地使用权 **9%**; 其余, 含补充耕地指标, 6%)、销售不动产 (9%)、销售货物和服务 (具体见下表)

征税范围	细分	具体内容
销售货物	13%	常考: 调制乳、淀粉、麦芽、人发、烟丝、农机零部件
	9%	常考: 灭菌乳、食用盐 / 植物油、小麦、 <b>天然气</b> 、书报音像、烟叶、农机整机、饲料
销售服务	交通运输 (9%)	水、陆、空 (含 <b>程租、期租、湿租</b> ) + 管道 出租车公司向 <b>使用本公司自有</b> 出租车的司机收取的管理费 <b>无运输工具承运、逾期票证收入、运输工具舱位承包 / 互换业务</b>
	邮政服务	普遍和特殊服务 <b>免税</b> ; 其他 (邮册等邮品销售、邮政代理等) <b>9%</b>
	电信服务	基础电信 9%; 增值电信 6%
	建筑服务 (9%)	工程、安装、修缮、装饰、其他; <b>出租建筑设备并配备操作人员</b>
	金融服务 (6%)	贷款 (含 <b>融资性售后回租</b> , <b>但</b> 出售资产的行为 <b>不征</b> )、直接收费金融服务、保险、金融商品转让 (个人免)
	现代服务 (6%, 租赁除外)	研发和技术; 信息技术; 文化创意; 物流辅助; 鉴证咨询; 广播影视; 商务辅助; 其他 ( <b>退票手续费、电梯保养等</b> )
		租赁 ( <b>光租、干租</b> 、融资和经营租赁; <b>不动产 9%</b> , 有形动产 <b>13%</b> )
生活服务 (6%)	文化体育; 教育医疗; 旅游娱乐; 餐饮住宿; 居民日常; 其他 ( <b>植物养护</b> )	

**【总结】** 出租业务中, 未配备人员或服务的→租赁, 配备人员或服务的→其他。

2. 零税率: 出口货物; 国际运输 (取得经营资质的) 和航天运输服务; 境内向境外提供完全在境外的 **10项** 服务: 研发、合同能源管理、设计、广播影视**制作和发行**、软件、电路设计及测试、信息系统、业务流程管理、离岸服务外包、转让技术。

## (二) 特殊规定 背

视同销售	1. 代销双方 2. 实行统一核算的机构 <b>不在同一县（市）</b> ，将货物移送其他机构用于销售 3. <b>自产</b> 或 <b>委托加工</b> 用于非应税项目、集体福利或个人消费、投、分、送 4. <b>外购</b> 用于投、分、送 5. <b>无偿</b> 销售应税服务、转让无形资产或不动产，但用于 <b>公益事业</b> 或以 <b>社会公众为对象的除外</b> <b>鱼姐提示</b> 外购用于集体福利或个人消费， <b>不得抵扣</b> 进项	
混合销售	一项销售行为，既涉及 <b>货物</b> 又涉及 <b>服务</b> ；按“ <b>主营项目</b> ”缴纳 <b>鱼姐提示</b> 纳税人销售活动板房、机器设备、钢结构件等 <b>自产</b> 货物的同时提供建筑、安装服务， <b>不属于混合销售</b>	
不征税项目	同时满足 4 个条件但不征	其他不征
	1. 存款利息 2. 保险赔付（ <b>不含</b> 现金赔付） 3. 代收的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4. 在资产重组中，将全部资产及债权、负债、劳动力 <b>一并转让</b>	1. 取得的与销售货物、劳务等收入或数量 <b>不直接挂钩</b> 的财政补贴 2. <b>上缴</b> 财政的拍卖收入 3. 提供给患者后续 <b>免费</b> 使用的 <b>相同</b> 创新药 4. 销售单用途卡， <b>接受充值预收款</b>

## (三) 征收率

征收率	适用情况
3%	县级水力发电；砂土石；生物制品；自来水；销售抗癌、罕见病药品；销售收购的 <b>再生资源</b> ；电影放映、仓储、装卸搬运、收派、文化体育；公共交通运输
5%	一般纳税人可选择 5% 征收率的情形：劳务派遣（差额计税）；人力资源外包；销售、出租营改增前取得的 <b>不动产、土地使用权</b> <b>鱼姐提示</b> <b>个人出租住房</b> ，5% 减按 1.5%，应纳税额 = 租金 ÷ (1 + 5%) × 1.5%
3% 减按 2%	1. 销售自己使用过的固定资产：一般纳税人购进时不得抵扣 <b>且未抵扣进项税</b> ；小规模纳税人（放弃减税可开专票） 2. 销售旧货（不区分纳税人身份），不能放弃减税 <b>鱼姐提示</b> <b>其他个人</b> 销售自己使用过的物品， <b>免税</b>
0.5%	二手车经销商销售 <b>二手车</b> 减按 <b>0.5%</b> ，应纳税额 = 含税销售额 ÷ (1 + 0.5%) × 0.5%

## ▶ 二. 扣缴计税

ZHANLIUJIANG CPA

境外单位或个人在境内发生应税行为，在境内未设有经营机构的，以**代理人→购买方**为增值税扣缴义务人。  
 扣缴增值税 = 接受方支付的价款 ÷ (1 + 税率) × 税率。

### ▶ 三.应纳税额的计算（一般计税） 主观题

ZHANLIUJIANG CPA

#### （一）销项税额 = 不含税销售额 × 适用税率

1. 销售额基本规定：全部价款 + 价外收入（注意价税分离）
2. 特殊销售

特殊销售方式	销售额
折扣销售（商业折扣）	折扣后（同票“金额”栏注明）
销售折扣（现金折扣）	折扣前
销售折让	折让后
以旧换新（除金银首饰）	按新货物的价格，不得扣减旧货价格（金银除外）
还本销售	不得减除还本支出
以物易物	双方均做购销处理

#### 3. 差额计税

- (1) 金融商品转让：扣除买入价（同一年正负差可相抵）；
- (2) 航空运输：扣除代收的机场建设费和代收转付的价款；
- (3) 融资租赁和融资性售后回租（不含本金）：扣除利息；
- (4) 客运场站服务：扣除支付给承运方运费；
- (5) 旅游服务：扣除支付给第三方的费用；
- (6) 处置抵债不动产：扣除取得该抵债不动产时的作价。 新

#### （二）进项税额

##### 1. 可以抵扣及不得抵扣情形

可以 抵扣	凭票抵扣	增值税专用发票；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海关进口增值税专用缴款书；代扣代缴税款完税凭证	
	计算抵扣	农产品	= 买价 / 金额 × 扣除率（9%），生产 13% 产品领用时再加计 1%
		通行费	= 桥、闸通行费注明的金额 ÷ (1+5%) × 5%
	国内旅客 运输服务	专票、电子普票	注明的税额
其他		航空：= (票价 + 燃油附加费) ÷ (1 + 9%) × 9% 铁路：= 票面金额 ÷ (1+9%) × 9% 公路、水路：= 票面金额 ÷ (1+3%) × 3%	
不得 抵扣 <span style="background-color: #e91e63; color: white; padding: 2px;">背</span>	用于简、免、集、个的外购货物、劳务、服务、无形资产和不动产		
	<span style="background-color: #e91e63; color: white; padding: 2px;">鱼姐提示</span> 专用于上述项目的固定、无形资产和不动产不得抵扣，兼用的可全额抵扣；其他权益性无形资产无论专用或兼用，均可全额抵扣		
	非正常损失，仅指管理不善及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购进的贷款、餐饮、居民日常和娱乐服务；接受贷款服务而支付的直接相关的费用；保险公司直接用现金进行的赔付			

# 税法考前 30 页纸

## 2. 加计抵减政策 新

要点	具体规定			
行业	生产（含邮政服务、电信服务、现代服务）、生活性服务业		生活性服务业	
时间	2019.4.1 至 2022 年底	2023 年	2019.10.1 至 2022 年底	2023 年
加计抵减比例	按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抵减	加计 5% 抵减	加计 15% 抵减	加计 10% 抵减
计算	当期计提加计抵减额 = 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 × 加计抵减比例 当期可抵减加计抵减额 = 上期末加计抵减额余额 + 当期计提 - 当期调减			

### (三) 应纳税额的计算

应纳增值税 = 当期销项税额 - 当期进项税额

若当期销项税额 - 当期进项税额 < 0，两种处理方式：

1. 当期销项不足抵扣进项的部分 **结转下期** 继续抵扣

2. 增量与存量留抵退税 新

存 / 增量		可退还的留抵退税额	留抵税额
存量		= 存量留抵税额 × 进项构成比例 × 100%	(1) 获得一次性存量留抵退税前：= Min{2019 年 3 月 31 日期末留抵税额，当期期末留抵税额} (2) 获得一次性存量留抵退税后：= 0
增量	小微、制造业等、批发零售等	= 增量留抵税额 × 进项构成比例 × 100%	(1) 获得一次性存量留抵退税前：= 当期期末留抵税额 - 2019 年 3 月 31 日期末留抵税额 (2) 获得一次性存量留抵退税后：= 当期期末留抵税额
	一般（其他）行业	= 增量留抵税额 × 进项构成比例 × 60%	= 当期期末留抵税额 - 2019 年 3 月 31 日期末留抵税额

### (四) 四大特殊行业的增值税处理

项目	计税方法	预缴	申报
建筑服务	一般	(全价 - 分包款) / (1+9%) × 2%	全额 / (1+9%) × 9% - 进项 - 预缴
	简易	(全价 - 分包款) / (1+3%) × 3%	同预征
房企卖房	一般	预收款 / (1+9%) × 3%	(全价 - 地价) / (1+9%) × 9% - 进项 - 预缴
	简易	预收款 / (1+5%) × 3%	全额 / (1+5%) × 5% - 预缴

出租不动产	一般	全额 / (1+9%) × 3%	全额 / (1+9%) × 9% - 进项 - 预缴
	简易		同预征
非房企卖自建房	一般	全额 / (1+5%) × 5%	全额 / (1+9%) × 9% - 进项 - 预缴
	简易		同预征
非房企卖非自建房	一般	(全价 - 购置价) / (1+5%) × 5%	全额 / (1+9%) × 9% - 进项 - 预缴
	简易		同预征

**特殊** 个人转让其购买的住房,处理如下:

项目性质	纳税
差额缴纳 (北上广深、2年以上、非普通)	应纳税额 = 差额 ÷ (1+5%) × 5%
全额缴纳 (全国、2年以内)	应纳税额 = 全额 ÷ (1+5%) × 5%

## 四. 进口环节增值税的征收

ZHANLIUJIANG CPA

### (一) 应纳进口增值税 = 组成计税价格 × 税率

组成计税价格 = 关税完税价格 + 关税 + 消费税 (如有)

### (二) 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商品

1. 纳税义务人: 购买的个人; 代收代缴义务人: 电子商务企业、电子商务交易平台企业或物流企业。
2. 限值以内 (单次 5000 元, 年度 26000 元): 增值税、消费税按法定税额 70% 征收, 关税为 0%。完税价格超过 5000 元但低于 26000 元, 且订单下仅一件商品时, 按货物税率全额征收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

## 五. 税收优惠

ZHANLIUJIANG CPA

### 1. 免税

- (1) 农业相关: 销售自产农产品; 批发、零售蔬菜及部分鲜活肉蛋产品 **新**; 粕类产品 (不含豆粕); 有机肥产品; 农牧保险及农业培训; 土地转让、出租给农业生产者用于农业生产。
  - (2) 民生相关: 老、幼、婚、葬、医疗、学历教育; 残疾人本人提供的服务、进口残疾人专用。
  - (3) 金融相关: 国债、地方政府债; 国家助学贷款; 一年期以上人身保险; 再保险。
  - (4) 个人相关: 个人销售自建自用住房、转让金融商品、著作权、自己使用过的物品。
2. 即征即退: 税负超 3% 的部分 (软件产品、管道运输、有形动产融资租赁和融资性售后回租)。
  3. 小规模纳税人 2023 年免税优惠: 月销售额不超 10 万元 (按季 30 万元)。**新**

## ▶ 六.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前四项同消费税）

ZHANLIUJIANG CPA

销售结算方式	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
直接收款	收款或取得索取收款凭据的当天
托收承付和委托银行收款	发出货物并办妥委托收手续的当天
赊销和分期收款	书面合同约定的收款当天；若无，则为货物发出当天
预收货款	货物发出的当天（工期超 12 个月的，收到预收款或书面合同约定的收款当天）
采用预收款方式提供租赁服务	收到预收款当天
委托代销	三者较早者：收到代销清单；收到全部（部分）货款；发货满 180 天
其他视同销售货物	货物移送当天
销售劳务	提供劳务同时收款或取得收款凭据的当天
视同应税行为	服务、无形资产转让完成的当天或不动产权属变更当天

## ▶ 七. 一般纳税人不得开具专用发票情形

ZHANLIUJIANG CPA

零售烟、酒、食品、服装、鞋帽（不包括劳保专用）、化妆品等；购买方为消费者个人；发生应税销售行为适用免税规定。

# 消费税 10 分

## ▶ 一. 纳税义务人

ZHANLIUJIANG CPA

在我国境内生产、委托加工和进口 15 类消费品的单位和个人（个体户和自然人）。

## ▶ 二. 税目及税率（税率不用记，重点辨析征或不征）

税目	子类明细
1. 烟	烟丝、雪茄烟、卷烟（复合计税）、电子烟 <b>新</b>
2. 酒（不含料酒、酒精）	啤酒、黄酒、白酒（复合计税）、其他酒（果啤、药酒等）
3. 成品油	航空燃油暂缓征收；不含变压器油、导热类油
4. 小汽车（不含电动汽车、高尔夫车等）；5. 摩托车；6. 游艇；7. 木制一次性筷子；8. 实木地板；9. 贵重首饰及珠宝玉石（金银铂钻零售环节征）；10. 高档化妆品（不含演员上、卸妆油、油彩）；11. 高档手表（不含税价≥10000 元）；12. 高尔夫球及球具；13. 鞭炮焰火（不含发令纸、引线）；14. 电池（铅蓄电池征收）；15. 涂料	

### 三. 征税环节 背

ZHANLIUJIANG CPA

生产销售环节		一般应税消费品：生产、委托加工、进口环节征收
批发环节 (加征)	卷烟	税率：11%+0.003元/支（150元/箱）
	电子烟 <span style="color: green;">新</span>	税率：11%
	<span style="color: blue;">鱼姐提示</span> 批发商之间销售不纳税；分别核算批发与零售的销售额与销量，未分别核算的，按全部销售额与销量计征批发环节的消费税	
零售环节	金银铂钻	仅在零售环节征
	超豪华小汽车	不含税零售价 ≥ 130万元/辆，零售环节加征10% <span style="color: red;">背</span>

### 四. 计税依据

ZHANLIUJIANG CPA

#### （一）从量计征销售数量的确定

1. 销售→销售数量
2. 自产自用→移送使用数量
3. 委托加工→加工收回数量
4. 进口→海关核定数量

#### （二）从价计征销售额的确定

1. 一般规定（同增值税销售额）：不含增值税价款 + 价外费用（需价税分离）
2. 计税依据的特殊规定 背

情形	种类	收取时	逾期时或超过1年
包装物押金	除啤酒、黄酒外其他酒类	缴纳增、消	不再缴纳
	啤酒、黄酒、成品油	不缴纳增、消	缴增、不缴消
	其它一般消费品		缴纳增、消
销售额核定	卷烟	计税价格 = 批发环节销售价格 × (1 - 适用批发毛利率)	
	白酒	生产企业或委托加工收回后销售价格低于销售单位对外不含税售价 <b>70%</b> 以下的，应核定；上涨或下降达 <b>3个月</b> 、幅度达 <b>20%</b> ，重新核定 <span style="color: green;">新</span> 自2017年5月1日起，最低计税价格核定比例统一调整为 <b>60%</b>	
换、投、抵	<span style="color: red;">易错</span> 消费税按最高售价，增值税按平均售价		
其他	自设 <b>非独立</b> 核算门市部销售的，按 <b>门市部对外</b> 销售额或销量征收消费税		

## ▶ 五. 应纳消费税的计算 主观题

### （一）生产销售、委托加工环节

环节	用途	征税情况	
生产销售	用于连续生产 <b>应税</b> 消费品	不征	
	用于其他方面（非应税、馈赠、广告、样品、福利、奖励等）	移送时征（按顺序：受托方同类消费品 <b>售价→组价</b> ）	
委托加工	受托方代收代缴（个人除外），按顺序：受托方同类消费品 <b>售价→组价</b>		
	<b>背</b> 未代收代缴， <b>委托方</b> 补税，对 <b>受托方</b> 处以应代收代缴税款 <b>50%以上3倍以下</b> 罚款		
	收回后	不加价出售	不再缴（受托方已代收代缴）
		加价出售	纳税，准予扣除已代收代缴的消费税，且 <b>无范围限制</b>
	连续生产应税消费品	纳税，准予扣除已代收代缴的消费税，但 <b>有范围限制</b>	

### （二）组成计税价格公式： $(A + B) \div (1 - \text{消费税比例税率})$ （简化为：消 %）

自产自用	从价计征	组价 = $(\text{成本} + \text{利润}) \div (1 - \text{消} \%)$
	复合计征	组价 = $(\text{成本} + \text{利润} + \text{从量消费税}) \div (1 - \text{消} \%)$
委托加工	从价计征	组价 = $(\text{材料成本} + \text{加工费}) \div (1 - \text{消} \%)$
	复合计征	组价 = $(\text{材料成本} + \text{加工费} + \text{从量消费税}) \div (1 - \text{消} \%)$
进口	从价计征	组价 = $(\text{关税完税价格} + \text{关税}) \div (1 - \text{消} \%)$
	复合计征	组价 = $(\text{关税完税价格} + \text{关税} + \text{从量消费税}) \div (1 - \text{消} \%)$

### （三）外购、委托加工收回用于连续生产应税消费品的已纳消费税扣除

1. 扣税范围：烟丝生产卷烟、高档化妆品、珠宝玉石、鞭炮焰火、高尔夫球杆、木制一次性筷子、实木地板、成品油（除溶剂油和航空煤油）、**葡萄酒（仅购进或进口）**。

**【口诀】** 不得扣除：汽车摩托和游艇，有表有酒涂电油（溶剂油、航空煤油）。

2. 扣税计算：按当期**生产领用数量**扣除已纳消费税。

3. 扣税环节：**不能跨税目、跨环节**扣除。

## ▶ 六. 出口退税

退税政策	出口企业类型
免税 <b>不退税</b>	生产企业（有出口经营权）自营或委托外贸企业出口
免税 <b>并退税</b>	外贸企业购进货物出口或受其他外贸企业委托出口 退税金额 = <b>购进</b> 出口货物计税依据 × 比例或定额税率
不免也不退税	一般商贸企业委托外贸企业出口

# 关税 3分

## ▶ 一. 纳税人义务人

ZHANLIUJIANG CPA

进口货物的收货人，出口货物的发货人，进出境物品的所有人。

## ▶ 二. 关税完税价格

ZHANLIUJIANG CPA

### (一) 一般进口货物完税价格——成交价格估价方法 背 每年必考

需计入完税价格	无需计入完税价格
1. 货价 + 运抵境内输入地 <b>起卸前</b> 的运杂、保险 2. 佣金（ <b>除购货佣金</b> ）、经纪费 3. 与该货物视为一体的容器费 4. 包装材料和包装劳务费 5. 特许权使用费 6. 转售、处置中获得的收益	1. 货物运抵境内输入地点 <b>起卸后</b> 的费用 2. 进口 <b>后</b> 的建设、安装、维修（ <b>保修费除外</b> ）、技术援助费 3. 境内外技术 <b>培训</b> 及境外 <b>考察、复制</b> 费 4. 进口关税及其他国内税 5. 符合条件的利息费

#### 鱼姐提示

保险费无法确定的，保险费 = (货价 + 运费) × 3‰。

### (二) 一般进口货物完税价格——海关估价方法（按顺序）

1. **相同**货物成交价格估价方法：“大约同时”最长不超过**前后 45 日**。
2. **类似**货物成交价格估价法。
3. **倒扣**价格估价法：进口**前后 45 日**内未销售，可延长至接受申报之日**前后 90 日**内。
4. **计算**价格估价方法：含材料成本、加工费、利润、**起卸前**运保费。
5. **合理**估价方法：不得使用境内售价、较高价、出口地售价、最低价、武断虚构价等。

### (三) 出口货物的完税价格

包括：货价 + 货物运至境内输出地方**装载前**的运费、保险费。

## ▶ 三. 关税减免——除法定减免外均由国务院决定

法定减免	1. 税额 ≤ 50 元的一票货物；2. <b>无商业价值</b> 广告品、货样；3. <b>外国政府、国际组织无偿</b> 赠送；4. 运输工具必需的燃料、物；5. 放行前损失（损坏按程度减征）
特定减免	1. 科教用品；2. 残疾人专用品；3. 慈善捐赠物资；4. 重大技术装备
暂时免税	非商业用途的货物

## ▶ 四. 关税征收管理

ZHANLIUJIANG CPA

1. 申报时间：进口为运输工具申报进境之日起 **14 日**内，出口为货物运抵海关监管区、装货的 **24 小时以前**。缴纳：填发税款缴款书之日起 **15 日**内、延期最长 **6 个月**。
2. 强制执行：滞纳金万分之五；缴款届满 **3 个月**仍未缴，经关长批准，可强制扣缴、变价抵缴。
3. 退还（纳税人发现）：**1 年**内 + 利息；补征（非纳税人原因）：**1 年**内，追征（纳税人原因）：**3 年**内 + 滞纳金。

## 2 专题二 所得税类和国际税收

### 企业所得税 20 分

#### ▶ 一. 所得来源地的确定

ZHANLIUJIANG CPA

所得类型	所得来源地的确定
销售货物、提供劳务所得	交易活动、劳务发生地
不动产转让所得	不动产所在地
动产转让所得	转让动产的企业所在地
权益性投资资产转让所得	被投资企业所在地
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所得	分配所得的企业所在地
利息、租金、特许权使用费所得	负担、支付所得的企业所在地或个人的住所地

#### ▶ 二. 收入总额、不征税收入和免税收入 常考

ZHANLIUJIANG CPA

##### (一) 处置资产收入的确认

内部处置：不视同销售（所有权未转移）	外部处置：视同销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资产用于生产、制造、加工另一产品</li> <li>2. 改变资产形状、结构、性能、用途</li> <li>3. 资产在总机构及分支机构之间转移（境内）</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用于市场推广、销售</li> <li>2. 用于交际应酬、职工奖励、福利</li> <li>3. 用于股息分配、对外捐赠</li> </ol>

##### (二) 不征税收入和免税收入

1. 不征税收入：财政拨款；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同时符合**：有文件、有要求、单独核算）。（不征税收入形成的费用、折旧摊销不得扣）
2. 免税收入（经营性）：**国债**利息收入；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持有**12 个月以上**）；在我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非居民企业**从**居民企业**取得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股息、红利（持有**12 个月以上**）；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收入。

##### 鱼姐提示

如果被投资方为**非上市公司**，则**没有持股期限**要求。

#### ▶ 三. 扣除项目 背 每年必考

ZHANLIUJIANG CPA

##### (一) 可扣除项目及纳税调整处理

扣除项目	标准	超限处理
职工福利费	工薪的 <b>14%</b>	纳税调增
职工教育经费	1. 一般：工薪的 <b>8%</b> 2. 软件生产、核力发电企业： <b>全额</b>	<b>当期调增</b> ；可无限期结转扣除，相应 <b>纳税调减</b>
工会经费	工薪的 <b>2%</b>	纳税调增
业务招待费	<b>孰低</b> ：发生额的 60%；销售（营业）收入的 5%。	纳税调增
	筹办期：按发生额 60% 计入筹办费，按规定扣除	——
广宣费	1. 一般企业：销售（营业）收入的 <b>15%</b> 2. 化妆品制造和销售、医药、饮料制造： <b>30%</b>	<b>当期调增</b> ；可无限期结转扣除，相应 <b>纳税调减</b>
公益性捐赠	1. 限额：年度利润总额 <b>12%</b> 2. 全额：目标脱贫	当期调增；结转以后 <b>3 个年度</b> 扣除，相应 <b>纳税调减</b>
利息	1. 向金融企业借：据实扣除 2. 向非金融企业借：考虑利率 3. 向关联方借：同时考虑 <b>利率和债资比 (5:1; 2:1)</b>	纳税调增
保险费	按规定缴纳的财产保险；为特殊工种购买的人身安全保险可扣	——



**鱼姐提示**

销售收入 = 主营业务收入 + 其他业务收入 + 视同销售收入

## （二）不得扣除项目

1. 税收**滞纳金、罚金、罚款**及被没收财物损失。
2. **非广告性质**的赞助支出、**未核定**的准备金支出。
3. 企业所得税税款、向投资者支付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
4. **企业间支付**的管理费、租金和特许权使用费、**非银行企业**之间支付的利息。
5. 与取得收入无关的其他支出（负担员工个税）。

## （三）亏损弥补

最长不超过 **5 年**（高新技术或科技型中小企业 10 年）；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困难行业企业 **2020 年发生的亏损**，结转年限由 5 年延长至 8 年。筹办期间不计算为亏损年度。

# 四. 资产的税务处理

ZHANLIUJIANG CPA

固定资产	不得扣除	融资租赁 <b>租出</b> ；经营租赁 <b>租入</b> ；已 <b>足额</b> 计提折旧的；房屋、建筑物 <b>以外</b> 未投入使用的； <b>单独估价</b> 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 <b>土地</b> ；与经营活动 <b>无关</b> 的
无形资产	不得扣除	自行开发支出已经在税前扣除的； <b>自创商誉</b> ；与经营活动无关的 <b>鱼姐提示</b> 外购商誉的支出，在企业 <b>整体转让</b> 或 <b>清算</b> 时，准予扣
长期待摊费用		<b>已足额提取折旧</b> 的固定资产改建支出； <b>租入</b> 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固定资产的 <b>大修理支出</b> （同时满足：修理支出达到取得时计税基础 <b>50%</b> 以上，修理后年限延长 <b>2 年</b> 以上）

投资资产	购买的文物、艺术品用于收藏、展示、保值增值的，在持有期间，计提的 <b>折旧、摊销</b> 费用， <b>不得税前扣除</b>	
	转让股权	应纳税所得额 = 转让价款 - 初始投资成本
	减、撤资	应纳税所得额 = 取得价款 - 初始投资成本 - 被投资企业累计未分配利润和累计盈余公积按 <b>减少的持股比例</b> 计算的部分

## ▶ 五. 企业重组所得税处理

ZHANLIUJIANG CPA

1. 一般税务处理：确认所得或损失；以公允价值为计税基础；不得结转弥补亏损。

2. 特殊税务处理

(1) **同时满足**以下 5 项条件：

- ①合理商业目的，且不以避税为主要目的；②重组后连续 12 个月内不改变重组资产原来的经营活动；③取得股权支付的原主要股东，在重组后连续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股权；④被收购、合并或分立的资产或股权比例  $\geq 50\%$ ；⑤股权支付金额  $\geq 85\%$ 。

(2) 税务处理：

- ①股权支付部分暂**不确认**所得或损失；②**非股权支付**部分确认所得或损失 = (被转让资产的公允价值 - 被转让资产的计税基础)  $\times$  非股权支付比例；③按**原计税基础**确认；④亏损可结转，合并方弥补限额 = 被合并企业**净资产公允价值**  $\times$  最长期国债年利率。

## ▶ 六. 税收优惠

ZHANLIUJIANG CPA

### (一) 居民企业税收优惠 背 每年必考

优惠种类	具体规定	
免征	农林牧渔（含远洋捕捞）	
减半征收	花卉、茶、其他饮料作物和香料作物的种植、 <b>海水及内陆养殖</b>	
三免三减半（ <b>第一笔收入起</b> ）	国家重点扶持的 <b>公共基础设施</b> 项目的所得	
	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 <b>节能节水</b> 项目，合同能源管理、电网新建项目所得	
技术转让所得	未超 500 万元的部分，免征； <b>超 500 万元</b> 的部分， <b>减半</b>	
小型微利企业 <span style="color: green;">新</span>	<b>条件</b> （从业人数 $\leq 300$ 人、应纳税所得额 $\leq 300$ 万、资产总额 $\leq 5000$ 万） 2022-2024 年，所得 $\leq 100$ 万的部分，应纳税额 = 所得 $\times 20\% \times 12.5\%$ 100 万 $<$ 所得 $\leq 300$ 万的部分，应纳税额 = 所得 $\times 20\% \times 25\%$ <span style="color: blue;">鱼姐提示</span> 最新政策：2023-2024 年，所得 $\leq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b>25%</b>	
加计扣除	研发费用	1. 一般企业：加计 75%；按 175% 摊销（2022.10.1-2022.12.31，由 75% 提高至 <b>100% 新</b> ） 2. 制造业：加计 100%；按 200% 摊销 <span style="color: blue;">鱼姐提示</span> 委托境外： <b>按孰低</b> $\rightarrow$ 实际发生额 <b>80%</b> 、境内研发费 <b>2/3</b> 的部分，加计扣除
	安置残疾人	按残疾职工工资的 <b>100%</b> 加计扣除
	基础研究 <span style="color: green;">新</span>	企业出资给非营利性科研机构、高等学校和政府性自然科学基金用于 <b>基础研究</b> 的支出，加计 100% 扣除

一次性扣除	新购置的≤500万的设备、器具（除房屋、建筑物），一次性扣除
	<b>新</b> 高新技术企业在2022.10.1-2022.12.31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当年一次性扣除的同时加计100%扣除。当年不足扣除的，可结转扣除
	<b>新</b> 中小微企业在2022年新购置500万以上的设备、器具，最低折旧年限为3年的，当年一次性扣除；最低折旧年限为4、5、10年的，当年一次性扣除50%，其余在剩余年度计算折旧扣除
低税率（15%）	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西部鼓励类产业企业、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企业
减计收入	企业综合利用资源，符合政策的，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
税额抵免	购置并使用规定的环保、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设备的，投资额的10%抵免应纳税额，当年不足抵免的，结转5个年度

## （二）非居民企业的免税优惠

1. 外国政府向中国政府提供贷款取得的利息所得。
2. 国际金融组织向中国政府 and 居民企业提供优惠贷款取得的利息所得。

## ▶ 七. 应纳税额的计算（居民企业）

ZHANLIUJIANG CPA

应纳税额 = 应纳税所得额 × 适用税率 - 减免税额 - 抵免税额  
 间接算法：应纳税所得额 = 会计利润总额 ± 纳税调整项目金额

## ▶ 八. 征收管理

ZHANLIUJIANG CPA

1. 居民企业以登记注册地为纳税地，登记注册地在境外的为实际管理机构所在地。
2. 非居民企业（未设立机构场所或设立但取得所得与之无关），支付人为扣缴义务人。

# 个人所得税 10分

## ▶ 一. 综合所得

ZHANLIUJIANG CPA

### （一）征税范围 背

情形	对应概念及注意事项
工资、薪金	与任职、受雇有关，包括：劳动分红、采取单车承包或承租方式下驾驶员取得的收入
	不含：独生子女补贴、托儿补助费、差旅费津贴、误餐补助等
劳务报酬	非任职、受雇，如：非任职的董（监）事取得的董（监）事费 <b>鱼姐提示</b> 保险营销员、证券经纪人佣金收入，适用累计预扣法预扣预缴
稿酬	非本职 / 外单位【注：本单位指报刊杂志等单位】 + 出版发表 <b>鱼姐提示</b> 本单位 + 本职（记者、编辑等人员） + 出版发表：工薪
特许权使用费	提供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非专利技术；拍卖自己的文字作品手稿原件或复印件等取得的所得

## (二) 综合所得预扣预缴、汇算清缴收入额的确认

所得项目	预扣预缴收入额	预扣预缴率	汇算清缴收入额	汇算清缴率
工资、薪金	收入全额	七级	收入全额	七级超额累进税率
劳务报酬	每次 ≤ 4000 元, 收入 - 800	三级预扣率	收入 × (1-20%)	
特许权使用费	每次 > 4000 元, 收入 × (1-20%)	20%		
稿酬	收入额再减按 70% 计算		收入 × (1-20%) × 70%	

## (三) 应纳税额的计算 主观题

### 1. 累计预扣法

本期应预扣预缴税款 = (累计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 × 预扣率 - 速算扣除数) - 累计减免税额 - 累计已预扣预缴税额

累计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 = 累计收入 - 累计减除费用 - 累计专项扣除 - 累计专项附加扣除 - 累计免税收入 - 累计依法确定的其他扣除

(1) 减除费用 **5000 元 / 月**。特殊规定：**首次**取得工资、薪金，可按 5000 / 月 × **当年截止本月** 月份数。

(2) 累计专项附加扣除 背 每年必考

专项附加扣除	扣除标准	扣除时间
3 岁以下婴幼儿 照护费 <span style="color: green;">新</span>	1000 元 / 月 / 人 (与人数有关)	出生 <b>当月</b> 至满 3 周岁的 <b>前 1 个月</b>
子女教育		年满 3 周岁当月至全日制教育结束当月
赡养老人 (与人数无关)	① 独生子女: 2000 元 / 月 ② 非独生子女: 最多 1000 元 / 月 / 人	被赡养人年满 60 周岁的当月至赡养义务终止的 <b>年末</b>
继续教育	境内学历 (学位): 400 元 / 月	不超过 <b>48 个月</b>
	职业资格: <b>3600 元</b> (与个数无关)	取得证书当年
住房贷款利息	1000 元 / 月	不超过 <b>20 年</b>
住房租金	1500 元 / 1100 元 / 800 元 / 月	住房租金与住房贷款利息 <b>不得同时</b> 享受扣除
大病医疗	扣除医保后自付累计超过 15000 元的部分, 在 8 万元以内据实扣除	<b>只能</b> 汇算清缴时扣除

### (3) 其他扣除

① 年金: 个人缴费部分, 扣除限额 = 本人 **上一年** 月平均工资 × **4%**。

② 商业健康保险: 自购买的 **次月起**, 在不超过 200 元 / 月的标准内扣除。

③ 个人养老金: 据实扣除, 限额标准为 12000 元 / 年; 领取时, 单独按 3% 算个税。 新

### 2. 综合所得汇算清缴

年度应退或应补税额 = [ (综合所得收入额 - 60000 元 - 专项扣除 - 专项附加扣除 - 依法确定的其他扣除 - 捐赠) × 适用税率 - 速算扣除数 ] - 已预缴税款

综合所得收入额 = 工资收入 + 劳务、特许权收入 × (1-20%) + 稿酬 × (1-20%) × **70%**

### 3. 特殊问题处理

- (1) 全年一次性奖金：2023年12月31日前**可单独计税**，不并入综合所得。
- (2) 股票期权：**授予**时，一般不征；**行权**时，按“工资薪金”征，单独适用综合所得税率表，应纳税所得额 = (市场价 - 施权价) × 股票数量；**再转让**时，按“财产转让”征；分配利润，按“利息股息红利”征。
- (3) 公益捐赠支出：扣除限额为应纳税所得额的**30%**。可全额扣除**新**：①对特定事项的捐赠（如：农村义务教育、对非关联的科研机构 and 高等学校**用于研发**的资助、地震灾区、新冠疫情）；②特定公益组织的捐赠（如：各种基金会、福利会）。

## 二. 经营所得

ZHANLIUJIANG CPA

### 1. 征税范围

- (1) 个人从事办学、医疗、咨询等；对企事业单位承包承租及转包转租取得的所得；
- (2) 其他。如：个人从事**彩票代销**、**个体出租车运营**的出租车驾驶员取得的收入。

### 2. 应纳税额的计算

应纳税额 = (全年收入总额 - 成本、费用、损失) × 税率 - 速算扣除数



鱼姐提示

代其从业人员或他人负担的税款，**不得税前扣除**。

### 3. 扣除规定（注意与企税不同）

个体工商户的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职工教育经费支出，分别按工资薪金的2%、14%、**2.5%**扣除。个体工商户**业主的工资**不得税前扣除。



鱼姐提示

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费用和个人、家庭费用难以分清的，**40%**准予扣除；个独、合伙企业难以分清的，**不得扣除**。

## 三. 其他分类所得（税率：20%）

ZHANLIUJIANG CPA

财产租赁所得	应纳税所得额	每月租金 ≤ 4000 元：每月租金 - 准予扣除项目 - 800 每月租金 > 4000 元：(每月租金 - 准予扣除项目) × (1-20%)
		<b>转租可依次扣除</b> ：税费、向出租方支付的租金、修缮费（以 <b>800元</b> / 月为限，未扣除金额可无限期结转）、法定扣除标准 <b>鱼姐提示</b> 个人出租住房取得的所得，税率减按 <b>10%</b>
财产转让所得		应纳税额 = (收入总额 - 财产原值 - 合理费用) × 20% 拍卖所得不能提供财产原值凭证，按转让收入额 <b>3%</b> 算； <b>海外回流文物</b> 按 <b>2%</b> 计算
利息、股息、红利所得		应纳税额 = 应纳税所得额 × 20% 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 <b>&gt; 1年</b> ， <b>免税</b> ； <b>1个月至1年(含)</b> ，减按 <b>50%</b> ；1个月(含)以内， <b>全额征税</b>
偶然所得		征税：中奖、 <b>不竞争款项</b> 、额外抽奖的获奖所得 不征税：消费的同时赠送的礼品，按积分反馈礼品
		有奖发票奖金 ≤ <b>800元</b> 暂免征收；体彩 ≤ <b>10000元</b> 免征，超过全额征税

## ▶ 四.非居民个人应纳税所得额、应纳税额的计算

所得类型	应纳税所得额	应纳税额
工资、薪金	每月收入额 -5000	应纳税所得额 × 七级 <b>月度</b> 超额累进税率 <b>鱼姐提示</b> 无需汇算清缴
劳务报酬、特许权使用费	每次收入 × (1-20%)	
稿酬	每次收入 × (1-20%) × 70%	

## ▶ 五.税收优惠

ZHANLIUJIANG CPA

免征	利息、股息、红利	1. <b>国债</b> 和 <b>国家</b> 发行的金融债券利息、 <b>存款利息</b> 2. 外籍个人从外商投资企业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
	福利、补偿	1. <b>保险赔款</b> 2. 职工从 <b>破产企业</b> 取得的 <b>一次性安置费收入</b> 3. 政府特殊津贴、院士津贴；福利费、抚恤费、救济金；军人的转业费、复员费；离（退）休费；拆迁补偿款 4. 法律援助人员按规定获得的 <b>法律援助补贴</b> <b>新</b>
	奖金	1. 省、部、军以上单位、外国组织颁发的 <b>奖金</b> 2. 举报、协查违法、犯罪行为获得的奖金，奖励见义勇为者的奖金
	转让	1. 个人转让 <b>上市公司股票</b> 取得的所得 2. 转让 <b>自用 5 年以上</b> 且是 <b>唯一</b> 家庭居住用房的所得
减征	<b>铁路债券</b> 利息收入；远洋船员 1 年 <b>累计</b> 在船时间满 183 天的工资薪金收入	

## ▶ 六.征收管理

ZHANLIUJIANG CPA

- 需要**自行申报**纳税的：(1) 取得综合所得需办理汇算清缴；(2) 取得所得**没有扣缴义务人**或扣缴义务人**未扣缴**；(3) 取得**境外所得**；(4) 因移居境外**注销**中国户籍；(5) **非居民个人**在中国境内从**两处以上**取得工资、薪金所得。
- 取得综合所得需汇算清缴的（时间：次年 3 月 1 日 -6 月 30 日）：可退税且申请退税的；年度综合所得**超过 12 万元**且需补税金额**超过 400 元**的。
- 无须办理汇算清缴：综合所得不超 12 万元的；需补税金额不超 **400 元**的；无需退税或放弃退税的。

# 国际税收 8 分

## ▶ 一.国际税收协定

ZHANLIUJIANG CPA

- 最终居民身份判定**依次**为：永久性住所→重要利益中心→习惯性居处→国籍。
- 常设机构包括：管理场所；分支机构；办事处；工厂；开采自然资源的场所；**连续 6 个月**以上的承包工程；**任何 12 个月中超过 183 天**的雇员提供劳务；个人经常代表企业签订合同。

## 二.非居民企业税收管理 主观题

ZHANLIUJIANG CPA

### (一) 企业所得税

#### 1. 核定征收

核定类型	应纳税额
按收入核定	收入总额 × 核定利润率 × 25%
按成本费用核定	成本费用总额 ÷ (1- 核定利润率) × 核定利润率 × 25%
按经费支出核定	经费支出总额 ÷ (1- 核定利润率) × 核定利润率 × 25%

#### 2. 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非居民企业	所得类型	应纳税额
无机构，或有机构但无联系	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 利息、租金、特许权使用费所得	收入 <b>全额</b> × 10%
	转让财产所得	(收入全额 - 财产净值) × 10%



鱼姐提示

自扣缴义务发生之日起 **7 日内** 向扣缴义务人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 3. 暂不征收预提所得税

对境外投资者从中国境内居民企业分配的利润，**直接投资于非禁止** 外商投资的项目和领域，**同时** 符合下列条件的，实行递延纳税政策，**暂不征收** 预提所得税。

已实现的利润	分得的利润属于中国境内居民企业向投资者 <b>实际分配已经实现</b> 的留存收益而形成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
直接投资	(1) <b>新增或转增</b> 中国境内居民企业实收资本或资本公积 (2) 在中国境内投资 <b>新建</b> 居民企业 (3) 从 <b>非关联方</b> 收购中国境内居民企业股权
直接支付	相关款项或资产所有权 <b>直接</b> 从利润分配企业 <b>转入</b> 被投资企业或股权转让方

**【巧记】** 已实现、直接投、直接付、非禁止、非上市、非关联。

### (二) 代扣代缴增值税

代扣代缴增值税 = 购买方支付的价款 ÷ (1+ 税率) × 税率



鱼姐提示

境外单位或个人向境内销售劳务、服务、无形资产需代扣代缴增值税，但 **不代扣代缴** 城建税及附加。

## 【三】对外付汇税务备案

需要备案 【在境内】	境外机构或个人从境内获得的贸易服务收入、资产转让所得等且单笔 > 5 万美元； 同一笔合同需要多次对外支付的， <b>仅需在首次付汇前备案</b>
常用的无须备案情形 【在境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差旅、会议、商品展销费用；办公经费、在境外承包工程的工程款</li> <li>2. 境外机构获得的<b>国际运输费用</b>；进出口<b>贸易佣金</b>、保险费、赔偿款</li> <li>3. <b>境内旅行社</b>从事出境旅游业务的团费以及代订、代办的费用</li> <li>4. 我国<b>省级以上</b>国家机关对外无偿捐赠援助资金</li> <li>5. 境内<b>个人</b>境外留学、旅游、探亲等因私用汇</li> <li>6. 外国投资者以境内直接投资合法所得在境内<b>再投资</b></li> <li>7. 财政预算内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b>非贸易非经营性</b>付汇业务</li> </ol>

## ▶ 三. 境外所得税收管理（企业所得税）

ZHANLIUJIANG CPA

### 1. 抵免法

抵免法	适用情况
直接抵免	<b>总分</b> 机构、非居民企业境内有机构，境外所得有联系
间接抵免 (母子孙公司)	第一层：单一居民企业直接持股 ≥ 20% 第二至五层：单一上一层外国企业直接持股 ≥ 20%，且由单一居民企业 <b>直接持有</b> 或 <b>通过其他企业间接持股</b> ≥ 20%

#### 鱼姐提示

税收饶让**视同已缴税额**，可抵免。境外所得税税额**不能抵免**：错缴或错征的、不应征的、利息、滞纳金或罚款、得到实际返还或补偿的、我国规定已免税的。

### 2. 直接抵免

(1) 境外实缴税额 = 境外分支机构应纳税所得额 × 实际境外所得税税率

(2) 抵免限额 = 境外分支机构应纳税所得额 × 我国税率

(3) 实际抵免额：两者孰低，多不退少要补

企业实际应纳税所得额 = 企业境内外所得应纳税总额 - 企业所得税减免、抵免优惠税额 - **境外所得税抵免额**。

#### 鱼姐提示

内盈不得补外亏，外盈可以补内亏；分国不分项时，不得跨国弥补。

## ▶ 四. 转让定价税务管理 **常考**

ZHANLIUJIANG CPA

### 【一】关联关系判定

股权控制：持股 **25%** 以上；借贷占实收资本 **50%** 以上或借贷总额的 **10%** 以上由另一方担保；管理层 50% 以上由另一方任命或委派等。

## (二) 同期资料管理

项目	条件（符合其一）	准备时限
主体文档	发生跨境关联交易，且最终控股企业已准备主体文档；年度关联交易总额超 <b>10 亿元</b>	最终控股企业会计年度终了之日起 <b>12 个月内</b>
本地文档	有形资产所有权转让金额超 <b>2 亿元</b> ；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所有权转让金额超 <b>1 亿元</b> ；其他关联交易金额合计超 <b>4000 万元</b>	在关联交易发生年度次年 <b>6 月 30 日之前</b>
特殊事项文档	成本分摊协议、资本弱化	

## (三) 转让定价调整方法及适用范围

1. 可比非受控价格法：所有类型。
2. 再销售价格法：简单加工或单纯购销。
3. 成本加成法：有形资产转让、资金融通和劳务交易。
4. 交易净利润法：不拥有重大价值无形资产企业的有形资产使（所）用权转让和受让、无形资产使用权受让及劳务交易。
5. 利润分割法：均有独特贡献，但业务高度整合且难以评估各方交易结果。

# 土地增值税 5 分

## ▶ 一. 纳税义务人——转让方

ZHANLIUJIANG CPA

## ▶ 二. 征税范围——有偿转让房地产

ZHANLIUJIANG CPA

征税	不征税	免征或暂免
1. 土地使用权 <b>转让</b> 2. 赠与房地产（特例除外） 3. 抵押期满，以房地产抵债 4. 合作建房，建成后转让 5. 单位间交换（ <b>个人</b> 互换自有住房，经 <b>核实</b> ， <b>免征</b> ）	1. 土地使用权 <b>出让</b> 2. 继承 3. 公益性赠予、赠与直系亲属或直接赡养义务人 4. <b>出租、抵押期内</b> 5. 评估增值 6. 房地产公司代建房	1. 个人销售住房，暂免 2. 建成 <b>普通标准住宅</b> 出售，增值率≤ <b>20%</b> 3. 转让 <b>旧房</b> 作为改造安置住房或 <b>公租房</b> ，且增值率≤ <b>20%</b> 4. 因 <b>国家建设</b> 依法征用收回、转让 5. 合作建房，建成后自用

## ▶ 三. 税率（四级超率累进税率）背

ZHANLIUJIANG CPA

级数	增值额与扣除项目金额的比率	税率 (%)	速算扣除系数 (%)
1	不超过 50% 的部分	30	0
2	超过 50% 至 100% 的部分	40	5
3	超过 100% 至 200% 的部分	50	15
4	超过 200% 的部分	60	35

## ▶ 四. 应纳税额的计算 主观题

1. 确认收入：不含增值税，且**注意**视同销售收入和销售比例。
2. 计算扣除项目的合计金额。
3. 增值额 = 收入 - 扣除项目金额。
4. 增值率 = 增值额 / 扣除项目金额（确定税率和扣除系数）。
5. 应纳税额 = 增值额 × 税率 - 扣除项目金额 × 速算扣除系数。

## ▶ 五. 扣除项目 背 每年必考

扣除项目	房开企业 + 新建	非房开企业 + 新建	存量
A. 地价款 + 契税（ <b>注意</b> 开发比例及销售比例）	√	√	√
B. 房地产 <b>开发成本</b>	√	√	
C. 房地产 <b>开发费用</b> （能分摊利息支出并提供证明：利息 + (A+B)×5%，否则 (1+2)×10%）	√	√	—
D. 与转让房地产有关的 <b>税金</b>	√	√（含印花税）	√
E. 加计扣除 20%：(A+B)×20%	√	—	
F. 旧房及建筑物评估价格	—	—	√

### 鱼姐提示

有评估价：F = 重置成本价 × 成新度折扣率；无评估价：A + F = 购房发票或契税完税凭证上注明的金额（**不含契税**）× (1 + 5% × 年数)。

## ▶ 六. 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增值税清算 背

1. 纳税人**应**清算：项目竣工、完成销售；**整体转让**未竣工项目；直接**转让土地使用权**。
2. 税务机关**可要求**清算：已竣工验收的项目，已转让面积达 **85%** 以上或未超过 85%，但剩余部分已出租或自用；取得销售许可证 **3 年** 未销售完毕；申请**注销**税务登记但未清算。

### 3 专题三 其他税类

##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2分

税率	城建税：7%（市区）、5%（县城、镇）、1%（其他） 教育费附加：3%；地方教育附加：2%
计税依据	纳税人 <b>实缴</b> + 被 <b>查补</b> 增、消（ <b>不含滞纳金和罚款</b> ）+ 出口退税 <b>免抵税额</b> <b>巧记</b> 进口不征，出口不退，免抵要交，留抵要扣
税收优惠	1. 减免“两税”，同时减免城建税、两附加 2. 对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免征城建税、教育费附加 <b>新</b> 3. 2022年至2024年，省级人民政府对增值税 <b>小规模</b> 纳税人、 <b>小型微利</b> 企业和 <b>个体户</b> 可在 <b>50%的幅度内</b> 减征“六税两费”（即：资源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耕地占用税、印花稅（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稅）、城建稅及两附加） <b>新</b>

## 烟叶税

纳税人	收购烟叶的单位	征税范围	晾晒烟叶、烤烟叶
应纳税额	应纳税额 = 收购价 × (1+10%) × 20% <b>背</b> 购进烟叶准予抵扣的进项税 = (收购价 + 实际价外补贴 + 烟叶税) × 扣除率		
征收管理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收购烟叶的 <b>当日</b> ；纳税期限：发生 <b>月终了</b> 15日；纳税地点： <b>收购地</b>		

## 资源税

2.5分

税目	能源（不包括 <b>人造石油</b> ）、金属、非金属、水汽矿产（含矿泉水）和盐		
从价定率	应纳税额 = 销售额 × 比例税率，计入销售额的 <b>运杂费</b> 取得有效凭据， <b>准予扣除</b>		
	组成计税价格 = 成本 × (1+成本利润率) ÷ (1-资源税税率) <b>计税依据的扣减</b> ：外购原矿（选矿）+ 自采原矿（选矿），销售原矿（选矿），直接扣减；外购原矿 A+ 自采原矿， <b>销售选矿</b> ，准予扣减的外购金额或数量 = A × (原矿税率 / 选矿税率)		
从量定额	应纳税额 = 销售数量（实际销量 + 自用应税量）× 定额税率		
减、免税 <b>背</b>	免税	1. 开采原油及在油田范围内 <b>运输原油</b> 过程中 <b>用于加热</b> 的原油、天然气；2. 煤炭开采企业因 <b>安全生产需要抽采</b> 的煤成（层） <b>气</b>	
	减税	<b>减征 20%</b> ：低丰度油气田开采的原油、天然气 <b>减征 30%</b> ：高含硫天然气，三次采油，从深水油气田开采的原油、天然气，衰竭期矿山开采的矿产品，页岩气 <b>减征 40%</b> ：稠油、高凝油 <b>减征 50%</b> ：充填开采 <b>置换</b> 出来的煤炭	
	省级减免	因意外事故、或自然灾害遭重大损失；共伴生矿、低品位矿、尾矿	

## 环境保护税

1 分

### 一. 纳税义务人

ZHANLIUJIANG CPA

在我国领域及管辖的海域**直接排放**应税污染物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经营者（**无个人**）。

以下行为**不缴纳**：1. 向依法设立的污水处理、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场所排放；2. 在符合标准的设施、场所储存或处置固体废物；3. 对规模化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

### 二. 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的计算

ZHANLIUJIANG CPA

应税污染物	计税依据	应纳税额
水、大气	<b>污染当量数</b> = 污染物排放量 ÷ 污染物当量值	污染当量数 × 适用税率
固体	<b>排放量</b> = 产生量 - 综合利用量 - 储存量 - 处置量	排放量 × 适用税率
噪声	<b>超标分贝数</b> （一个月内超标 <b>不足 15 天</b> ，减半）	超标分贝数对应的具体税额

### 三. 税收减免

ZHANLIUJIANG CPA

1. 免税：**农业生产**（规模化养殖除外）排放；**流动污染源**（机动车等）排放；污水、垃圾**集中处理场所**排放且**未超标**；综合利用固体废物符合标准的。
2. 减征：排放大气、水污染物浓度值低于标准**30%**，按**75%**征收；低于**50%**，按**50%**征收。

### 四. 征收管理

ZHANLIUJIANG CPA

1.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排放**应税污染物**当日**。
2. 纳税期限：按月算、按季申报。不能按固定期限缴纳的，可**按次**申报缴纳。
3. 纳税地点：排放地。

## 城镇土地使用税

2.5 分

### 一. 纳税义务人（拥有土地使用权的单位和個人）

土地使用权人不在土地所在地，实际使用人和代管人为纳税人；土地使用权**未确定 / 存在纠纷的**，**实际使用人**为纳税人；土地使用权**共有**，**共有方**都是纳税人。

### 二. 税率（定额税率）

ZHANLIUJIANG CPA

有幅度的差别税率，每个幅度差距为 20 倍。降低有度（30%），提高（财政部）报批。

### 三. 计税依据

ZHANLIUJIANG CPA

1. 按以下顺序确定：测定面积→证书面积→申报面积（核发证书后进行调整）。
2. 单独的地下用地，按应征税款的**50%**征收。

## ▶ 四. 税收优惠

ZHANLIUJIANG CPA

1. 法定免税：(1) 机关、团体、军队、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宗教寺庙（举行仪式、生活）、公园、名胜古迹（游览、办公）、非营利性医疗、疾控、妇幼、科研自用土地；(2) 盐场的盐滩、矿盐的矿井用地；(3) 市政街道、广场、绿化地带等公共用地；(4) 拨付经费和企业办的学校、托儿所、幼儿园自用土地；(5) 改造安置住房建设用地；(6) 免税单位无偿使用纳税单位土地，**免税**；纳税单位无偿使用免税单位土地，**纳税单位为纳税人**；纳税单位和免税单位共同使用的，**纳税单位按比例征免**。
2. 减税：物流企业自有或承租的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减征 50%**。
3. 省级减免：(1) **个人**所有的居住**房屋及院落**；(2) **集体和个人**办的学校、医院、托儿所、幼儿园自用土地；(3) 免税单位职工家属宿舍用地。

## ▶ 五. 征收管理

ZHANLIUJIANG CPA

1. 纳税期限：按年计算，分期缴纳，具体纳税期限省级政府确定。
2.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新征用耕地**为批准之日起**满一年**，其余为**次月**。

# 房产税 1分

## ▶ 一. 纳税义务人（房屋产权所有人）

ZHANLIUJIANG CPA

产权属于国家由**经营管理单位**纳税；出典的由**承典人**纳税；所有人、承典人不在房屋所在地或产权未确定及纠纷未解决，由**代管人或使用人**纳税；无租使用房产，由**使用人**纳税。

## ▶ 二. 税率、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的计算 常考

ZHANLIUJIANG CPA

1. 从价计征（房产余值）： $\text{应纳税额} = \text{房产原值} \times (1 - \text{减除比例}) \times 1.2\%$ 。



鱼姐提示

上下一体，按地上算；**独立**地下建筑物房产原值可打折。

2. 从租计征（租金）：(1) 一般： $\text{应纳税额} = \text{租金收入} \times 12\%$ ；(2) 个人出租住房；向个人、专业化规模化住房租赁企业出租住房，**减按 4%**。



鱼姐提示

以**劳务**抵付房租的，按当地同类房产租金从租计征。

3. 特殊规定：(1) 房产联营投资**不承担风险**的，投资方**从租**；(2) **融资租赁**房屋的，承租人**从价**；(3) 有**免租期**的，免租期内由产权人**从价**计征。

## ▶ 三. 税收优惠

ZHANLIUJIANG CPA

1. 机关、团体、军队、财政拨款事业单位、宗教寺庙、公园、名胜古迹自用房产，**免**。
2. **企业办**的各类学校、医院、托儿所、幼儿园自用房产，**免**。
3. **个人**所有**非营业用**房产，**免**。
4. 政府规定价出租的公有、廉租住房，单位自有住房出租给职工或居民，**免**。
5. 毁损不堪居住的房屋和危房，**停止使用后免**。
6. 房屋大修连续停工**半年以上**的，大修期间**免**。
7. 基建工地的**临时性**建筑房屋，施工期间**免**；结束后，基建单位接受的**次月起征收**。
8. 社区提供养老、托育、家政等服务的机构自用、承租、无偿使用的房产，**免**。
9. 房开企业建造的商品房，**出售前不征**；但出售前已使用或出租、出借的，征收。

## 四. 征收管理

1. 纳税期限：按年计算，分期缴纳，具体纳税期限省级政府确定。
2.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原有房产用于生产经营是从**当月起**，其他为**次月**。

### 耕地占用税 1分

税率	地区差别定额税率，人均耕地低于 <b>0.5 亩</b> 的地区，可提高（不超 <b>50%</b> ）；占用 <b>基本农田</b> 的，加按 <b>150%</b>	
应纳税额	= 应税土地面积（经批准 + 未批准）× 适用税额（基本农田 × 150%）	
税收优惠 <span style="background-color: #FF4500; color: white; padding: 2px;">常考</span>	免税	军事设施、学校、幼儿园、福利机构、医院占用；农村居民 <b>经批准搬迁</b> ，新建不超原基地面积；农村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残疾军人、农村低保户在 <b>规定标准内新建自用住宅</b>
	减征	铁路、公路、飞机跑道、停机坪、港口、航道占用， <b>减按每平米 2 元</b> ； 农村居民在 <b>规定标准内新建住宅</b> ， <b>减半</b> <span style="background-color: #0070C0; color: white; padding: 2px;">鱼姐提示</span> 专用铁路和公路及城区内机动车道占用耕地 <b>不免</b>

### 契税 2分

## 一. 征税范围

1. 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
2. 房屋买卖（作价投资、偿还债务、划转、奖励、买房拆料或翻建新房）、赠与、互换（支付差额方纳税）。
3. 共有不动产份额变化、共有人增加或减少、生效法律或监察文书发生转移。

鱼姐提示

以自有房产作股投入**本人独资经营**的企业，**不征**契税 新。

## 二. 税收优惠

免征	非经营性	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军队、非营利性各种机构承受土地用于办公、教学、医疗、科研、养老、救助等
	家庭财产	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变更房地权属；离婚分割财产；法定继承人继承
	特殊住房	城镇职工第一次买公有住房；涉及公租房、经济适用房、安置住房的
	农业	承受荒山、荒地、荒滩用于农林牧渔
	外交	外国驻华使馆、领事馆承受
个人买住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买唯一住房：≤ 90 m<sup>2</sup>，1%；&gt; 90 m<sup>2</sup>，1.5%</li> <li>2. 买第二套住房：≤ 90 m<sup>2</sup>，1%；&gt; 90 m<sup>2</sup>，2%（北上广深除外）</li> <li>3. 首次购买改造安置住房：≤ 90 m<sup>2</sup>，1%；&gt; 90 m<sup>2</sup>，法定税率减半 <span style="background-color: #0070C0; color: white; padding: 2px;">新</span></li> <li>4. 个人购买<b>经济适用住房</b>，在法定税率基础上<b>减半</b> <span style="background-color: #0070C0; color: white; padding: 2px;">新</span></li> </ol>	

### ▶ 三.征收管理

ZHANLIUJIANG CPA

1. 纳税时间：签订转移合同**当天**，或取得其他有转移合同性质凭证当天。
2. 纳税期限：办理登记手续前；无需办理登记，纳税义务发生之日起 90 天内。
3. 纳税地点：**土地、房屋所在地**。

## 车辆购置税

1分

### ▶ 一.纳税义务人与征税范围

ZHANLIUJIANG CPA

在中国境内购置（以购买、进口、自产、受赠、获奖等方式**取得并自用**）汽车、有轨电车、汽车挂车、排气量 > 150 毫升的摩托车的单位和个人。



鱼姐提示

征税范围**不含**：地铁、轻轨等城市轨道交通车辆，装载机、平地机、挖掘机、推土机等轮式专用机械车，起重机（吊车）、叉车、电动摩托车。

### ▶ 二.税率：10% 背

ZHANLIUJIANG CPA

### ▶ 三.计税依据

ZHANLIUJIANG CPA

应税行为	计税依据（不含增值税）
购买自用	发票电子信息中的不含增值税价，存在多条或没有发票信息的按支付给销售方的全部价款（不含增值税）
进口自用	组成计税价格 = 关税完税价格 + 关税（+ 消费税）
自产自用	同类应税车辆的销售价格，若无，按组价 = 成本 × (1 + 成本利润率)
受赠、获奖或以其他方式取得	相关凭证载明的价格（不含增值税）→ 同类市价 → 组价

### ▶ 四.税收优惠

ZHANLIUJIANG CPA

1. 免税：特定车辆（解放军、武警列入军队武器装备订货计划的车辆；设有固定装置的非运输车辆；城市公交企业购置的公共汽电车辆；**新能源汽车**）；特殊群体（回国服务的留学人员用**现汇**购买 1 辆自用**国产**车；长期来华定居专家**进口** 1 辆自用）。
2. 减半：2022.6.1-2022.12.31，购置单价（不含增值税）不超 30 万元的 2.0 升及以下排量的乘用车 **新**。

### ▶ 五.征收管理

ZHANLIUJIANG CPA

1.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及纳税期限：购置当日；购置起 **60 日**内申报缴纳。
2. 纳税地点：需登记，车辆登记地；无需登记，纳税人所在地。
3. 退税或不再属于减免税范围需缴税的：按使用年限每年扣减 **10%**。

## 车船税

1分

### 一.税目

ZHANLIUJIANG CPA

计税单位	车船范围	备注
每辆	乘用车、商用客车、摩托车	纯电动乘用车和燃料电池乘用车，不属于车船税征税范围
整备质量每吨	商用货车（含客货两用、三轮汽车）、专用作业车、轮式专用机械车	挂车按货车税额的 50% 计算 不包括拖拉机
净吨位每吨	机动船舶	拖船、非机动驳船按 50% 计算
艇身长度每米	游艇	拖船 1 千瓦 = 0.67 吨



鱼姐提示

租入外籍船舶，不征；出租我国船舶到境外，要征。

### 二.应纳税额的计算

ZHANLIUJIANG CPA

1. 应纳税额 = (年应纳税额 ÷ 12) × 应纳税月份数
2. 盗抢、灭失：退还当月起至年度终了已交税款；失而复得，当月起计算缴纳。

### 三.税收优惠

ZHANLIUJIANG CPA

1. 免征：捕捞、养殖渔船；军队、武警专用的车船；警用车船等；新能源车船（指纯电动商用车、插电式（含增程式）混合动力汽车、燃料电池商用车）。
2. 减半：节能汽车（含非插电式混合动力、双燃料和两用燃料乘用车及商用车）。

### 四.征收管理

ZHANLIUJIANG CPA

1.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取得当月。
2. 纳税地点：车船登记地或扣缴义务人地；无需登记的，所有人或管理人所在地。
3. 纳税申报：按年申报，分月计算，一次性缴纳。

## 船舶吨税

1分

免税	税额 50 元以下的；初次进口的空载船舶；捕捞、养殖渔船；军队、武装警察专用或征用；非机动船舶；吨税执照期满后 24 小时内不上下客货；避难、防疫隔离、修理改造、终止运营或拆解，且不上下客货；外交机构及其人员的船舶
减半	拖船；非机动驳船
延期优惠	避难、防疫隔离、修理、改造，并不上下客货；军队、武装警察部队征用

## 印花税 新 2.5分

### ▶ 一. 纳税义务人

ZHANLIUJIANG CPA

1. 境内书立应税凭证、进行证券交易；境外书立并在境内使用的单位和个人。
2. 证券交易印花税对证券交易的出让方征收，**不对受让方征收**。

### ▶ 二. 税目（合同、产权转移数据、营业账簿和证券交易）

1. 不属于应税凭证的：电网与**用户**之间签订的供用电合同；**法律、会计、审计**咨询合同；管道运输合同；同业拆借合同；再保险、人身保险合同。
2. **专利申请权**转让和**非专利技术**转让属于技术合同。

### ▶ 三. 计税依据

ZHANLIUJIANG CPA

合同类型	计税依据
买卖、承揽、建设工程合同	合同价款 / 报酬金额
运输合同	运输费用， <b>不含</b> 所运货物的金额、装卸费和保险费等
技术合同	合同所载的价款、报酬或使用费， <b>不含研究开发经费</b>
融资租赁合同	租金
租赁、保管、仓储、财产保险	不含“标的物”金额 / 所保财产金额
营业账簿	实收资本 + 资本公积

### ▶ 四. 税收优惠

ZHANLIUJIANG CPA

1. 法定免征：应税凭证的副本或抄本；无息或贴息借款合同；农民及农业组织买卖农产品的买卖合同和农业保险合同；将财产**赠与**政府、学校、福利慈善机构等书立的；非营利性医疗卫生机构采购药品或卫生材料的；个人与电子商务经营者订立的电子订单。
2. 与房相关（免 / 暂免）：个人**出租、承租**住房；**买卖**住房；公租房、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安置住房涉及的印花税；高校学生公寓租赁合同。
3. 不征：融资性售后回租，出售及购回租赁资产签订的合同。

## 4 专题四 税法总论和税收程序法

### 税法总论 2.5 分

#### ▶ 一. 税收法律关系的构成

ZHANLIUJIANG CPA

1. 主体：征纳**双方**（纳税方采用**属地兼属人**原则）。
2. 客体：征税对象。
3. 内容：征纳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 二. 税法原则 **背**

ZHANLIUJIANG CPA

1. 4 基：税收**法定**（核心）；税收公平；税收效率；实质课税原则。
2. 6 适：法律优位；法律不溯及既往；新法优于旧法；特别法优于普通法（打破效力等级限制）；实体从旧程序从新；**程序优于实体**（交税之后再复议诉讼）。

#### ▶ 三. 税收立法机关与法律级次（效力从高到低）

ZHANLIUJIANG CPA

分类	立法机关	举例
税收法律	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	《印花税法》 <b>巧记</b> 不是法律的：增消关，增房镇
	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授权 <b>国务院</b> 立法	《增值税暂行条例》
税收法规	国务院（行政法规）	《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地方人大及常委会（地方性法规）	目前仅限海南、民族自治地区
税收规章	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部门规章）	《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地方政府（地方规章）	《重庆市房产税实施办法》

#### ▶ 四. 中央与地方税收收入划分

ZHANLIUJIANG CPA

1. 中央固定收入：消费税、**车辆购置税** + 海关征收（关税、船舶吨税、进口增值税、消费税）
2. 地方固定收入
3. 中央与地方共享收入（增值 + 两所得 + 城建、印花、资源）

**巧记** 真（增）得建花园（源）共享，一五二六余地方。

### 税收征收管理法 3.5 分

#### ▶ 一. 税务登记管理

ZHANLIUJIANG CPA

30 日内办理设立、变更登记；15 日内办理注销登记（解散、破产、撤销、吊销，或涉及**改变主管税务机关**）；停业期限不得超过 1 年。

## 二. 账簿、凭证管理

ZHANLIUJIANG CPA

纳税人：**15 日**内设立账簿；扣缴义务人：**10 日**内设立账簿；已开具的**发票存根联和登记簿**应保存**5 年**；账簿、会计凭证、报表、完税凭证等，保存**10 年**。

## 三. 税款征收

ZHANLIUJIANG CPA

税款征收	具体规定	
申报	对象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无应纳税额或在享受减免的都要申报）
	方式	直接、邮寄、数据电文（包括网上申报） 定期定额纳税人可简易申报、简并征期
	<b>鱼姐提示</b> 经 <b>县级以上</b> 税务机关批准，可 <b>延期申报</b> （≠延期纳税）	
延期纳税	经 <b>省级</b> 税务机关批准，最长不超过 <b>3 个月</b> ，同一笔税款不能滚动审批	
滞纳金	到期 <b>次日</b> 起至纳税日，每日加收税款的 <b>0.5%</b> 。	
税款优先	1. 优于 <b>无担保</b> 债权 2. 优于抵押权、质权、留置权（纳税人 <b>欠税在前</b> ） 3. 优于 <b>罚款、没收非法所得</b>	
税款退还和追征	1. 溢征：税务机关发现，无限期；纳税人发现， <b>3 年内 + 存款利息</b> 2. 追征：税务机关责任（ <b>无滞纳金</b> ），3 年内。纳税人责任（ <b>有滞纳金</b> ），一般 3 年内；累计税额 10 万以上，5 年；纳税人逃、抗、骗税，无限期	

## 四. 税收保全和税收强制执行措施

ZHANLIUJIANG CPA

项目	税收保全	税收强制执行
主体	纳税人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担保人
批准级次	<b>县</b> 以上税务局（分局）局长	
措施	<b>冻结存款</b> ； <b>扣押查封</b> 相当于应纳税款的财产	<b>扣缴</b> 税款； <b>拍卖、变卖</b> 财产抵税（滞纳金可强制执行）
	<b>不包括</b> ：生活必需的住房和用品、单价 5000 元以下的生活用品	

## 五. 纳税担保

ZHANLIUJIANG CPA

担保形式	保证、抵押、质押（现金及其他 <b>除不动产外</b> 的财产）
不可成为保证人	1. 国家机关、学校、幼儿园、医院等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企业职能部门 2. 下列情形之一： <b>抗骗逃税</b> 被追责未 <b>满 2 年</b> ；正在 <b>被立案或侦查</b> ；纳税信誉 <b>C 级以下</b> ；在本地 <b>没有住所</b> 或 <b>税务登记不在本市（地、州）</b> 的； <b>无 /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b> 的自然人；与纳税人存在 <b>担保关联关系</b> ；有 <b>欠税行为</b>
不可抵押的财产	1. <b>土地所有权</b> 、除可抵押外的 <b>土地使用权</b> 2. 以 <b>公益</b> 为目的的教育设施、医疗卫生设施和其他社会公益设施 3. 产权 <b>不明</b> 或有 <b>争议</b> 的财产，禁止流通或不可转让的财产 4. 依法被查封、扣押、监管的财产；违法、违章的建筑物

## 税务行政法制 2.5 分

ZHANLIUJIANG CPA

### ▶ 一. 税务行政处罚

#### 1. 设定

部门	设定形式和限制
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	以“法律”设定各种行政处罚
国务院	以“行政法规”设定除“限制人身自由”外的行政处罚
国家税务总局 <span style="color: green;">新</span>	以“规章”设定警告、通报批评或一定数额的行政处罚
	<b>罚款限额</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最高不超 <b>10 万</b>，且不超法律、行政法规对相似违法的罚款数</li> <li>涉及生命健康安全、金融安全且有危害后果的，最高不超 <b>20 万</b></li> <li>超过上述限额的，报国务院批准</li> </ol>

- 种类：**罚款**；**没收**财物和违法所得；**停止**出口退税权。
- 实施主体：**县以上**税务机关。内设、派出机构不具处罚主体资格，但**税务所**可罚款 **2000 元以下**。
- 简易程序：公民 50 元、法人 1000 元**以下**。
- 听证范围：公民 2000 元、法人 10000 元**以上**。

### ▶ 二. 税务行政复议

ZHANLIUJIANG CPA

- 解决**征税行为**（征收税款、代扣代缴、加收滞纳金等）的争议，必须复议前置；其他争议，诉讼、复议可自主选择。
- 行政复议机构和管辖（一般：上一级）

情形（对谁不服）	复议机关
税务总局、计划单列市税务机关	<b>税务总局（同级复议）</b>
稽查局	<b>其所属税务局</b>
税务机关和其他机关 <b>共同</b> 名义作出	共同行政上级
对逾期不缴纳罚款加处罚款不服	<b>作出处罚</b> 的税务机关
对已处罚款和加处罚款 <b>都不服</b>	作出处罚的税务机关 <b>上一级</b> 税务机关

- 税务行政复议申请：得知 **60 日**内申请；申请方式：**书面或口头**。

## 附录：需要背的纳税期限和税率

一. 常考的纳税期限：土增**七日**；烟环资**十五日**；关税**十五日**、延期**六个月**；耕地**30日**；车购税**60日**。

### 二. 税率

		0 税率	6%	9%	13%
增值税	税率	1. 出口货物 2. 国际运输 3. 航天运输 4. 向境外提供完全在境外的消费的10项服务	1. 金融业 2. 增值电信 3. 现代服务（除租赁） 4. 生活服务 5. 转让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1. 交通运输业 2. 基础电信 3. 邮政业 4. 建筑服务 5. 不动产租售 6. 转让土地使用权 7. 销售特殊商品（初级农产品、农业生产类、生活必需品等）	1. 常规货物 2. 销售劳务 3. 有形动产租赁 4. 销售特殊商品（农机零部件、调制乳、淀粉等）
	征收率	一般：3%；不动产相关 5%（劳务派遣差额计税）；二手车减按 0.5%			
消费税	10%	超豪华小汽车在零售环节 <b>加征 10%</b>			
企业所得税	25%	居民企业；境内设立机构且取得所得与机构有联系的非居民企业			
	20%	小型微利企业：2022-2024 年，所得≤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b>12.5%</b> 征收（最新政策：2023-2024 年，所得≤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100 万 < 所得≤ 300 万的部分减按 <b>25%</b>			
	15%	1. 高新技术企业 2.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 3. 西部鼓励类产业企业 4. 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企业			
	10%	非居民企业：境内未设机构；境内虽设机构，但其境内所得与机构无关			
个税	除适用超额累进税率外，税率均为 20%（个人出租 <b>住房</b> ，减按 <b>10%</b> ）				
土地增值税	税率： 增值率				
城建税	市区：7%；县城、镇：5%；其他：1%				
两附加	教育费附加：3%；地方教育附加：2%				
烟叶税	20%				
车购税	10%				
房产税	1. 从价：1.2%；2. 从租：12%（个人出租住房，向个人、专业化规模化住房租赁企业出租住房：4%）				

